

# 北京化工大学

## 关于商调拟录取研究生人事档案袋

人事处/学生处:

贵单位\_\_\_\_同志, 今年报考我校硕士研究生, 根据北京化工大学考试成绩, 我校拟考虑录取。接函后, 请协助做好以下工作:

1. 应届毕业生: 请学生所在学校按照“寄档标签”上填写信息, 于2026年7月18日前将学生档案寄达北京化工大学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, 并将“寄档标签”贴在档案袋的外面。若不能在此之前邮寄档案的, 待北京化工大学开学后再邮寄。最晚接收档案的时间为新生入学报到两周内, 逾期不予接收。

2. 非应届毕业生: 请档案保管单位按照“寄档标签”上的信息, 于2026年7月18日前将该同志人事档案寄达北京化工大学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, 并将“寄档标签”贴在档案袋外面。若不能在此之前邮寄档案的, 待北京化工大学开学后再邮寄。最晚接收档案的时间为新生入学报到两周内, 逾期不予接收。

3. 请勿将“北京化工大学报考攻读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”放进档案袋内。

特别提示: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, 人事档案退还原单位。

北京化工大学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  
2026年5月7日

### 寄档标签

录取学院: \_\_\_\_\_ 录取专业: \_\_\_\_\_

考生姓名: \_\_\_\_\_ 考生编号: \_\_\_\_\_

类别: 硕士

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15号北京化工大学  
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(收)

联系电话: 010-64451572